证券代码:002186 证券简称:全聚德 公告编号:2018-24

中国全聚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全聚德	股票代码	00218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唐颖	闫燕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前门西河沿217号	北京市西城区前门西河沿217号	
电话	010-83156608	010-83156608	
电子信箱	qjt@quanjude.com.cn	qjt@quanjude.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75,922,217.56	863,567,232.56	1.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7,792,441.22	76,800,050.48	1.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5,213,341.21	74,996,053.48	0.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5,399,198.80	88,169,935.24	-37.1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22	0.2490	1.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0	0.000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11%	5.21%	-0.1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002,725,486.91	2,069,570,367.46	-3.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07,446,967.32	1,509,866,144.40	-0.16%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40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首都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2.67%	131,606,774	0		
IDG资本管理（香港）有限公司－IDG中国股票基金	境外法人	5.82%	17,943,824	0		
北京韧开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7%	11,000,000	0		
华住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5%	7,241,131	0		
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	1.23%	3,808,782	0		
李明军	境内自然人	1.08%	3,342,283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04%	3,215,700	0		
王文义	境内自然人	0.52%	1,602,620	0		
戴凌志	境内自然人	0.43%	1,315,760	0		
邢颖	境内自然人	0.34%	1,045,000	783,75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明示相同“股东名称”者除外。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中第三名北京韧开投资有限公司通过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1,000,000股；第六名李明军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2,646,972股；第八名王文义通过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602,620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8年上半年，公司围绕多品牌集聚的现代生活方式餐饮品牌运营商新定位，持续聚焦品牌系列化、连锁化的发展战略，加快推进“提质、复制、孵化和管理升级”行动策略向纵深发展，产品升级、品牌复制孵化、管理提升等各项工作正在稳步推进。

报告期内，公司新开直营企业2家，分别是全聚德苏州店、全聚德沈阳中街店；新开特许加盟店3家，分别是全聚德西藏昌都店，丰泽园安立路店，澳大利亚悉尼店；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已开业的成员企业（门店）共计119家，其中在全国23个省市自治区直辖市共有成员企业113家（包括直营企业45家：全聚德品牌直营店42家，仿膳品牌、丰泽园品牌、四川饭店品牌直营店各1家；国内特许加盟企业68家：全聚德品牌67家，丰泽园品牌1家）；海外特许加盟企业6家（缅甸、日本2家、澳大利亚2家、加拿大）。

报告期内，公司研究制定中长期发展规划，提出“多品牌集聚的现代生活方式餐饮品牌运营商”新定位，围绕此定位，提出未来5年的发展目标；进一步贯彻落实品牌连锁化、系列化发展战略，全面推进“提质、复制、孵化和管理升级”行动策略的落实；转变工作思路，搭建新的运营框架，升级运营标准，提升品牌运营水平；创新工作方法，加强市场研判和督导执行，修订巡检标准和方法，强调执行效果，夯实提升基础管理，整体呈现出新的经营管理格局。

（一）抓住关键要素，全力推进提质工作

上半年，公司抓住“环境、服务、烤鸭、菜品”关键要素，对照市场先进标准，全面推进厨房、烤鸭品质、就餐区氛围、服务标准等年度重点实施项目有效落地。

1.适应市场需求，提升环境氛围。一是按照商务店与社区店的分类，修订完善涵盖门店形象和员工形象新标准近200项，为提升门店形象提供了标准和依据。二是着眼于全方位提升顾客体验，公司与专业音乐公司合作，将背景音乐融入门店整体环境提升计划中。三是启动门店硬件设备设施及后厨厨房提质工作，已试点完成灯光改造项目以及装修改造工程，并提炼出可推广的标准，作为今后相关功能区域改造的依据。公司注重场景化的体验过程，拟通过融合音乐、灯光、菜品和服务等体验要素，创造出顾客的就餐新感受，打造新时代的消费体验。

2.强化服务品控管理，着力提升服务品质。初步搭建服务品控管理框架，修改完善《礼仪服务规程》、《烤鸭服务规程》等标准；修订《集团公司秘密顾客检查标准》，强调以市场评价作为服务品质成效验证，以内部管控作为服务质量监控手段，以新标准指导督促企业进行服务提质，报告期内公司所属门店已实施提质项目200余项，主要集中在丰富候餐区、新增客用品、设计主题餐台、提供个性化服务等方面。

3.围绕品牌核心产品，着力提升出品品质。一是作为年度重点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全力推进烤鸭品质全面提质专项工作。制定了烤鸭合格率年度目标和2018版全聚德烤鸭（门店环节）系列标准，明确了工作推进进度和全流程控制要求，实施内部流程控制数据周报制度，目前已完成门店试点，下半年在其他门店推行。二是制定菜品出品品质保障机制。结合抽查中发现的门店菜品薄弱环节及第三方平台中顾客集中反映的菜品出品、口味等问题，以各品牌主打菜品为提质重点，对门店在售菜品进行定期巡检，不定期突击抽查与复查，促进菜品质量逐步提升。

（二）着力市场开发，推进品牌分类经营

1.用标准规范品牌复制与孵化，积极储备复制孵化项目。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开发新门店立项指导意见》，修订了《新建店开业申请管理规定》等立项指导意见，完善立项政策指导和升级细化验收标准，并按照新标准积极考察、拓展市场，不断推进项目复制和孵化子品牌工作。

2.清晰门店定位，为品牌系列化发展研发新品。报告期内，首次尝试针对全聚德品牌系列化储备烤鸭新品，按照门店不同定位进行菜品分类研发、菜单分类设计，上半年研发春夏应季新品59道，丰富“全聚德旅游类”“全聚德商务类”“全聚德社区类”及仿膳饭庄、丰泽园饭店、四川饭店不同类型门店菜品库。为进一步提升全聚德各餐饮门店菜品适销性，在对直营门店菜单调研分析基础上，逐步形成分类统一的门店菜单。目前，“全聚德旅游类”、“社区类”菜单均已启用，社会反响良好，“全聚德商务类”门店菜单在试用中。

3.推进品牌分类经营，搭建商场店标准和模型。为贯彻品牌系列化发展战略、推进全聚德品牌迭代升级和分类经营，公司以华东区域公司新开的几家门店为经营试点，探索适应生活方式服务业新形势新需求的商场店经营模式，在店堂环境、产品定位、菜品呈现等方面清晰门店定位，并在借鉴对标企业管理优势的基础上，研究制定出全聚德品牌开店模型，为今后的品牌分类管理做了大量基础性工作。已经开业的全聚德上海控江路店、全聚德镇江店、全聚德苏州店，均采用简约、新颖、时尚的新派中式装修风格，在环境、菜品、服务、餐具、桌型、台面设计等方面更加适应年轻消费者的体验需求。特别是于2017年10月底开业的、仅有600平方米的全聚德上海控江路店，基于环境布置、菜品价格、服务方式的准确定位，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1000余万元，接待逾8万人次，上座率186%，为今后的新开店项目建立了复制模型。

（三）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全面推进管理升级

上半年，公司继续推进社会评价指标的落实，通过探索搭建不同模块的智能化管理系统，推进基础管理工作向科学化管控转变。

1.创新营销手段，吸引用户关注。上半年，公司共组织各类主题营销活动22项，从节庆营销、会员营销、口碑营销等方面积极创新营销手段，升级顾客体验。一是借首旅20周年司庆契机，开展整合营销。对司庆期间的营销效果评估显示，在京19家直营餐饮门店营业收入同比增长16.04%；人均消费同比增长3.35%。二是持续会员营销，推行电子会员卡。会员卡电子化方案自5月14日起在全国各直营门店实施，上线一周共有1376名会员激活电子会员卡，通过电子会员卡消费1259笔，占同期会员消费笔数的25.6%，且占比仍在不断提升。三是创新营销模式，针对年轻消费群启动抖音项目。从6月开始启动与抖音的合作方案创意策划，计划推广餐饮及食品两大类产品，演绎传统餐饮文化的独特魅力与时代风采。

2.食品工业在节日期间，针对不同渠道实施礼盒产品差异化销售策略，通过开发出专供餐饮门店销售的“大团圆”礼盒、专供网络平台销售的“百年经典”系列礼盒、精装五福礼盒、年货全鸭礼盒等，甚至针对超市开发不同礼盒的方式，丰富市场年货品种，满足不同消费客群需求，推动节日食品销售增长。电商中心运营能力大幅提升，旗舰店运营团队积极参加平台各项活动，取得了较好的业绩，上半年共计完成销售收入2652.2万元，增幅52.93%。

3.关注市场，搭建市场评价平台。陆续开展“第三方评价平台、自建时时评价平台、客服中心客诉平台、神秘顾客客检平台”的搭建工作。与第三方平台联手搭建运营方案，对公众平台的顾客评价、反应及时提出应对改进举措。同时时时评价平台已经完成一阶段开发，等待签约后即可上线。

4.提升监管效能，明查暗访并举。修订了《集团公司运营巡检标准（2018版）》，并按照新标准启动门店巡检互动互检机制。新运营巡检体系分模块确立了巡检工作重点及要求，调整了检查内容和分值权重，报告期内按新标准对北方24家门店进行了第一、二季度运营巡检；进一步完善指定渠道采购管理工作，对《2017年度集团公司推荐自采商品供货商名录》进行跟踪调查，实施供应商末位退出机制。

5.建立“三位一体”的三维绩效考核办法。借鉴优秀企业考核办法，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制定了新的绩效考核办法，在考核指标上设定了经营指标、管理指标、发展指标三个维度，且经营指标打破以利润为导向的考核思路，将收入、利润共同作为考核关键指标。同时，对企业考核进行改革，与所有企业签订目标责任书时不再实行“一刀切”的政策，而是根据不同业态和管理职能进行区分，强化对企业经营者契约化管理。新的总部考核办法则对考核指标进行调整，提取部门关键业绩指标，与公司年度经营管理目标完成相挂钩。

6.贯彻“大安全”理念，强化安全管控。全面加强公司安全生产、网络安全和食品安全的日常监测监管，实施对全国直营、加盟企业安全生产工作的月度考评排名和每周安全检查、隐患整改落实情况的统计分析，做到对全国直营、加盟企业安全生产工作情况和安全生产工作计划及重点的全面实时掌握。

（四）履行社会责任，参与重大活动和文化交流

1.圆满完成全国“两会”供应保障工作。公司各企业以首善一流为标准，为驻地单位供应鸭坯，圆满完成供应保障工作。

2.全聚德年夜饭走进美国、巴拿马，赢得赞誉。2018年春节期间，由中国对外文化交流协会、世界中餐业联合会、北京对外文化交流协会联合主办的“美国欢乐春节——行走的年夜饭”和“巴拿马欢乐春节——行走的年夜饭”活动圆满成功，全聚德“盛世牡丹”烤鸭在年夜饭餐桌上精彩绽放。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中国全聚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邢颖

二〇一八年八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186 证券简称:全聚德 公告编号:2018-22

中国全聚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第七届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中国全聚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第七届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8月7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采用通讯表决方式召开，表决截止时间为2018年8月17日上午12:00。本次通讯表决应参加董事12人，实际参加董事12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12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中国全聚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摘要》（2018-24）刊登于2018年8月21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

《中国全聚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刊登于2018年8月21日巨潮资讯网供投资者查阅。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2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600号文件核准，公司于2014年6月向IDG资本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华住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共计2名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本次发行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338,244,674.55元人民币。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本公司实际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1,010.81万元，用于全聚德仿膳食品生产基地建设。

根据2018年3月23日召开的董事会第七届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的议案》，本公司自2018年1月1日起，累计购买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3.6亿元，未到期金额为3.6亿元。截止2018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36,869.43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经核查，公司2018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全聚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和《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刊登于2018年8月21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3.审议通过《关于北京首都旅游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2018年上半年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关联董事李源光先生、卢长才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认为该报告充分反映了北京首都旅游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北京首都旅游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作为非银行金融机构，其业务范围、业务内容和流程、内部的风险控制制度等措施均受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派出机构的严格监管。

《北京首都旅游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2018年上半年度）》、《独立董事关于有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董事意见》刊登于2018年8月21日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中国全聚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12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在深化国有企业改革中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的若干意见》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对《中国全聚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进行修订，章程修正案见附件。本次修订的主要内容是将党建工作总体要求纳入公司章程。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中国全聚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全文刊登于2018年8月21日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三、备查文件

公司董事会第七届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中国全聚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中国全聚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十七日

附件：中国全聚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修改前	修改后
第一条 为维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制订本章程。	第一条 为维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中国共产党章程》(以下简称《党章》)和其他有关规定，制定本章程。
	新增:第十条 根据《党章》规定，公司设立中国共产党的组织。党组织发挥领导作用，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依照规定讨论和决定企业重大事项。建立公司党的工作机构，开展党的活动。
	新增:第十一条 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有关法律的规定实行民主管理，依法建立工会组织，开展工会活动，维护职工的合法权益，公司为工会组织提供必要的活动条件。
原第十条 本公司章程自生效之日起，即成为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公司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对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依据本章程，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第十二条 本公司章程自生效之日起，即成为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公司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对公司、股东、党委（纪委）成员、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依据本章程，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新增章节 第五章 党的委员会 第九十七条 公司设立中国共产党中国全聚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委员会（以下简称:公司党委）和中国共产党中国全聚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纪律检查委员会（以下简称:公司纪委）。董事长、党委书记原则上由一人担任，也可由两人担任，配备一名主抓党建工作的专职副书记。 第九十八条 公司党委和纪委的书记、副书记、委员的职数按上级党委批复设置，经选举产生、党员大会（或党员代表大会）闭会期间，上级党委认为有必要时，可以任命党委书记、副书记和纪委书记。按照“双向进入、交叉任职”的原则，符合条件的党委班子成员可以通过法定程序进入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成员中符合条件的党员可依照有关规定和程序进入党委。 第九十九条 公司党委设党委工作部门，同时设立团委等群众性组织；公司纪委设纪检监察工作部门；公司应为党组织正常开展活动提供必要条件。党组织机构设置及其人员编制纳入公司管理机构和编制，党组织工作经费纳入公司预算，从管理费中列支。 第一百条 公司党委根据《党章》等党内法规履行职责。 （一）保证监督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及上级党委的决策部署在公司的贯彻执行。 （二）坚持党管干部原则与董事会依法选择经营管理者以及经营管理者依法行使用人权相结合，党委向董事会、总经理推荐提名人选，或者对董事会或总经理提名的人选进行酝酿并提出意见建议；会同董事会对拟任人选进行考察，集体研究提出意见建议，履行党管人才职责，实施人才强企战略。 （三）研究讨论公司改革发展稳定、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和涉及员工切身利益的重大问题，并提出意见建议，支持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总经理依法行使职权，涉及公司“三重一大”事项，应先经党委研究讨论后，再由董事会或经理层做出决定。 （四）承担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领导公司思想政治工作、意识形态工作、统战工作、精神文明建设、企业文化建设、群团工作和维护稳定工作。领导党风廉政建设，支持纪委切实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 （五）研究其他应由公司党委决定的事项。
	新增:第一百一十四条 董事会决定公司重大问题，应事先听取公司党委的意见。
原第一百一十五条 代表1/10以上表决权的股东、1/3以上董事或监事会，可以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董事长应当自接到提议后10日内，召集和主持董事会会议。	第一百二十二条 代表1/10以上表决权的股东、1/3以上董事或监事会、公司党委会可以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董事长应当自接到提议后10日内，召集和主持董事会会议。
原第一百二十九条 公司设总经理办公会议制度，本章程第一百二十八条规定的属于总经理职权范围的重大决策事项，应提交总经理办公会议审议决定。	第一百三十六条 公司设总经理办公会议制度，本章程第一百三十五条规定的属于总经理职权范围的重大决策事项，应提交总经理办公会议审议决定。总经理办公会决定公司重大问题，应事先听取公司党委的意见。

证券代码:002186 证券简称:全聚德 公告编号:2018-23

中国全聚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全聚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8月7日以书面通知、电子邮件方式向监事发出，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于2018年8月17日上午12:00截止表决。本次通讯表决应参加监事5人，实际参加通讯表决监事4人，监事吴玉波先生因身体原因未能参加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关于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项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关于公司2018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出具的《2018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本项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关于北京首都旅游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2018年上半年度）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出具的《北京首都旅游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2018年上半年度）》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37号—涉及财务公司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的信息披露》文件的要求，对北京首都旅游集团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

本项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中国全聚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国全聚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119 证券简称:康强电子 公告编号:2018-032

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8】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康强电子	股票代码	00211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赵勤戎	杜云丽	
办公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投资创业中心金源路988号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投资创业中心金源路988号	
电话	0574-56807119	0574-56807119	
电子信箱	board@kangqiang.com	board@kangqiang.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43,348,193.60	587,768,766.31	26.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9,551,164.10	33,354,766.67	18.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7,079,957.73	29,424,239.39	26.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8,319,399.92	-31,613,404.85	252.8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16	-12.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0.16	-12.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25%	4.75%	0.5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693,428,532.96	1,667,301,875.47	1.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56,673,231.57	739,742,021.36	2.56%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75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宁波普利赛思电子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72%	56,930,160		质押	56,930,160
宁波司麦司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52%	24,596,544			
宁波保税区亿旺贸易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26%	20,923,709		质押	20,907,907
任伟达	境内自然人	6.69%	19,323,609		质押	17,263,540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淳熙6期单一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0%	14,434,066			
任奇峰	境内自然人	4.68%	13,496,096			
项丽君	境内自然人	3.87%	11,174,852			
郑康定	境内自然人	2.76%	7,980,000	5,985,000		
汪福君	境内自然人	2.52%	7,280,000		质押	7,279,860
宁波凯能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4%	5,881,292		质押	5,881,29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宁波普利赛思电子有限公司、宁波保税区亿旺贸易有限公司和宁波凯能投资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郑康定为宁波司麦司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任伟达和任奇峰为一致行动人；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公司未知。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任奇峰除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份20.54股外，还通过融资融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3,466,566股；钱旭利通过融资融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4,929,563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8年上半年，全球半导体产业继续稳定快速发展，国内集成电路产业在云计算、物联网、大数据等战略性新兴领域快速发展的拉动下持续稳定增长。报告期公司围绕经营目标，根据客户需要不断开发新产品，加快产品升级换代；继续推行精细化管理降本增效，积极开拓新客户，充分挖掘市场潜力，完善市场布局，较好地完成了半年度经营生产目标。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743,348,193.60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6.47%；实现营业利润56,847,567.39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8.17%；实现利润总额56,766,687.69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9.1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9,551,164.10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8.58%。

报告期，公司主要产品产销情况：

1、引线框架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引线框架产品的产、销量分别为671.52、648.69亿只，与上年同期相比分别增长24.03%、22.21%；实现营业收入39,920.18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0.43%。报告期公司通过精细化管理降本增效，提升产品合格率；创新生产工艺，优化产品结构，提升了盈利水平。

2、键合丝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键合丝（包括键合金丝和键合铜丝）产品的产、销量分别为1027.33、1045.00千克，与上年同期相比分别增长44.11%、58.23%；实现营业收入20,833.57万元，比上年同期相比增长61.26%。报告期公司通过积极开发新品、大力拓展客户，键合丝产品营业收入有了较大幅度的提高。

3、电极丝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电极丝（合金铜丝）产品的产、销量分别2902.02、2962.37吨，与上年同期相比分别增长8.47%、12.54%；实现营业收入12,378.70万元，比上年同期相比增长11.23%。报告期公司借着行业回暖的机会大力提升开发新产品，拓展新客户，致公司电极丝产品产量、销量、营业收入都有了较大幅度的增长。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郑康定

2018年8月17日

证券代码:002119 证券简称:康强电子 公告编号:2018-031

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8月10日以传真、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8月17日上午9:00时在各董事所在地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7人，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郑康定先生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逐项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一）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18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已于2018年6月完成了公司2017年度权益分派事项，其中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4股，《公司章程》相关章节作相应修订：原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620万元。”修订为“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8,868万元。”原第十九条“公司股份总数为20,620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20,620万股。”修订为“公司股份总数为28,868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28,868万股。”本议案尚需提交下次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一日

公司代码:600321 公司简称:*ST正源

正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8】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报告期内，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ST正源	600321	国栋建设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曾莉	朱